電子公文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 ： 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 ： 約聘人員 邱妙玲
電話 ： (049)2222106轉1335
電子信箱 ： chiou18ml@nantou.gov.tw

受文者：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5年11月18日
發文字號： 府教社字第1150249502號
速別： 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 藝秀臺推廣海報電子檔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為促進全國學生表演藝術展演成果交流，委請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建置全國學生表演藝術展演平臺-「藝秀臺」(https://artshow.edu.tw/)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11月10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52603210號函辦理。

二、「藝秀臺」徵集全國各級學校優秀表演藝術影音作品，內容涵蓋音樂、舞蹈、戲劇、戲曲及其他多元表演藝術類型，並結合相關延伸學習內容，提供師生及大眾線上欣賞及教學運用，自111年開臺迄今，已收錄約700部表演藝術影音內容，匯集全國學生優質展演成果，並持續發布豐富多元之表演藝術影音及學習資源，提供教師融入課程教學、學生自主學習及表演藝術欣賞等多元運用。

三、「藝秀臺」115年11月最新上線影片為：

(一)「舞躍星光、舞韻百匯—115年全國舞蹈比賽特優團隊展演」影片25支。

(二)「114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/行進管樂演出實況」(115年3月辦理)北、中、南區決賽紀錄影片共31支。

總收文　115/11/19
1150015411

四、為提升平臺資源使用效益，歡迎各校師生至「藝秀臺」網站瀏覽運用，並鼓勵於藝術與人文相關課程、社團活動、展演觀摩及自主學習等情境中善加利用。相關最新消息及影音內容亦可透過「藝秀臺」官方社群平臺取得，臉書請搜尋「藝秀臺ArtShow」、Instagram請搜尋「art.show.ig」。

五、檢送「藝秀臺」推廣海報電子檔1份（內含網站QR Code），歡迎多加推廣運用；另本案如有相關詢問，請洽教育部承辦人陳小姐(02)7736-6227或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表演藝術學院張小姐：(02)2272-2181分機2597，電子信箱：hsunyin@ntua.edu.tw。

正本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南投縣各高中職、南投縣各國民中小學、南投縣私立均頭國民中學、南投縣私立普台國民小學、南投縣各實驗教育機構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章 115/11/19 15:42:00

機關影像檔公文